

總統令

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5 日
華總一義字第 10700131011 號

茲修正工業團體法第九條條文，公布之。

總 統 蔡英文
行政院院長 賴清德
內政部部长 徐國勇

工業團體法修正第九條條文

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5 日公布

第 九 條 同一區域內之同業組織工業同業公會，以一會為限。但
於行政區域調整前成立者，不在此限。

總統令

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5 日
華總一義字第 10700131021 號

茲修正平均地權條例第五十一條條文，公布之。

總 統 蔡英文
行政院院長 賴清德
內政部部长 徐國勇
財政部部长 蘇建榮

平均地權條例修正第五十一條條文

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5 日公布

第五十一條 依本條例施行漲價歸公之收入，以供育幼、養老、救
災、濟貧、衛生、扶助身心障礙等公共福利事業、興辦社
會住宅、徵收公共設施保留地、興辦公共設施、促進農業
發展、農村建設、推展國民教育及實施平均地權之用。